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1-119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整改暨重整进展和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大集”或“公司”)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或“海南高院”)裁定受理重整并批准重整计划,若重整计划未能得到执行,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将最大限度化解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简称“自查报告”)发现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将有利于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等如果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3.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14.4.9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五)项、第13.4条、第13.6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四)项、第14.3.1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

4.供销大集出资人组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表决通过了《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详见公司2021年9月30日《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

5.公司及24家子公司宝鸡商场有限公司、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陕西民生家乐商业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汉中世纪阳光商厦有限公司、西安兴正元购物中心有限公司、西安民生百货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大集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延安民生百货有限责任公司、山东海航商业发展有限公司、高淳县悦达置业有限公司、长春美丽方民生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天津宁河海航置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天津国际商场有限公司、湖南天玺大酒店有限公司、易生大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海南望海国际商业广场有限公司、泰安新合作商贸有限公司、苏州市瑞珀置业有限公司、海南供销大集供销链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湖南酷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新合作湘中物流有限公司、湖南新合作湘中国际物流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已于2021年9月30日召开,供销大集管理人于2021年10月23日发布了表决结果公告,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各表决组均已通过《重整计划草案》,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2021年10月31日,法院裁定批准《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1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

6. 2021年12月1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告知书》,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详见公司2021年12月18日《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8)。

前期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情况。2021年2月10日,公司及24家子公司已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将在重整计划中通过资本公积金差异化转增方式解决自查报告中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等对公司造成的损失。详见公司2021年1月30日《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2021年2月9日《关于针对自查报告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2021年2月10日《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及2021年9月15日《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五)款、第13.4条、第13.7条、第14.4.10条规定,公司持续披露相关进展情况和风险提示公告,详见公司自2021年2月起持续披露的《关于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关于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整改暨重进展和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的公告》。现继续就自查整改暨重整相关进展及风险警示期间风险提示,公告如下:

一、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整改暨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进展情况

目前,管理人、公司依法履行职责,依法推进各项重整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1、2021年2月10日,法院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了公告,公告内容为受理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债权申报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等相关事项。

2、2021年2月19日,为明确债权申报有关事项,帮助各位债权人顺利申报债权,管理人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二十五家公司重整案债权申报指引》,特就债权申报相关问题做出指引。

3、2021年3月19日,管理人发布了《供销大集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对战略投资者招募条件、招募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详见公司2021年3月20日《关于管理人发布(供销大集战略投资者招募公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截止本公告日,管理人已与部分意向战投进行接洽,战投招募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

4、2021年4月14日,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由海南高院主持,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以网络及现场会议的方式顺利召开,详见公司2021年4月15日《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5、2021年8月6日, 公司及24家子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 《民事裁定书》【(2021) 琼破19号至(2021)琼破43号】,裁定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提交期限延长至2021年11月10日,详见公司2021年8月7日 《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子公司延期提交重整计划草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6、2021年9月30日,供销大集出资人组会议顺利召开,表决通过了《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等将通过公司重整中《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等方式进行整改,通过出资人权益调整无法解决的部分将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重整程序获得清偿,公司已按照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问题可能产生的最大口径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申报债权,详见公司2021年9月30日《关于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2)及2021年9月15日《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7、2021年9月30日上午9时,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案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以网络会议方式顺利召开。此次会议共审议十项议案,包括管理人作一债会后工作报告、联合工作组通报债务人企业自行管理工作情况、债权人会议核查补充债权表及债权人分组对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等议案,其中:关于重整计划草案的审议表决结果,由于该议案表决涉及线下邮寄纸质表决票和线上网络投票,在会前和会中,有部分债权人反馈鉴于表决时间较紧,其尚未履行完内部审批流程,因此为保障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有表决权的债权人充分行使表决权利,在充分尊重债权人实际情况的基础上,考虑到后续重整工作的相关安排,本次债权人会议表决将延期至2021年10月20日(周三)16:00,相关的投票表决结果待投票、计票工作完成后将及时予以公布。2021年10月23日15时,海南高院组织管理人、债权人代表、出资人代表、债务人代表及联合工作组代表等各相关方对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表决情况进行核查。根据核查结果,供销大集及24家子公司各表决组均已通过《重整计划草案》,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3日《关于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及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0)。

8、2021年10月31日, 公司及24家子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 《民事裁定书》【(2021) 琼破19号至(2021)琼破43号】, 裁定批准公司及24家子公司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详见公司2021年10月31日《关于法院裁定批准公司及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07)、《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

9、公司及24家子公司已进入重整计划执行阶段,目前在管理人的监督下按照重整计划推进具体执行实施工作,并持续推进引入重整投资人等相关工作。

10、自查报告中公司子公司娄底新合作宸德置业有限公司使用自有房产土地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关联方新化新合作地下空间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新化新合作”)提供借款抵押,担保金额为10,000.00万元,相关股东已协商尽快依法合规解决,新化新合作承诺在供销大集破产重整完成时同步解除该笔借款的土地抵押。

二、风险警示期间的相关风险提示

㈠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法院已裁定批准公司的重整计划,但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若重整计划未能得到执行,法院有权裁定终止重整计划的执行,宣告公司破产。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7 条第(六)项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㈡重整执行完毕后仍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如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 将最大限度化解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发现公司存在的相关问题,将有利于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等如果不符合《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其他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㈢其他相关风险

因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14.4.1、14.4.9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因公司存在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情况,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五)项、第13.4条、第13.6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被年审机构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被年审机构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市规则》第13.3条第(四)项、第14.3.1条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1年4月30日开市起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2016年重组标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供销大集”或“重组标的”)2020年未达到业绩承诺的利润。2020年业绩承诺补偿事项,依相关规定另行处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相关重整工作,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持续做好公司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1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1年12月22日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于2021年12月24日形成有效决议。会议由张正萍董事长召集,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全体董事一致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张正萍、张正源、尤峥、李玮、周昌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5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2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2日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2021年12月24日形成有效决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正成召集,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公司公告。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3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正,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为加强对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有效管控,实现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运作,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预计金额	2021年1-11月实际发生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9,500	1,036.45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9,000	46,181.23
	重庆云湾科技有限公司	1,200	579.2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630	830.87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57,000	52,989.07
	重庆数聚魔方科技有限公司	——	12.74
承租房屋、设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5,400	4,457.14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5	24.63
出租房屋、设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30	384.69
在关联方开展授信用信业务(含存入保证金)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84,000	84,000

(二)2022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以下日常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1-11月实际发生额	2022年预计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1,036.45	8,000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46,181.23	51,000
	重庆云湾科技有限公司	579.29	1,2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830.87	1,800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52,989.07	284,500
承租房屋、设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4,457.14	5,100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24.63	25
出租房屋、设备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384.69	1,300
在关联方开展授信用信业务(含存入保证金)	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	84,000	146,000

注:上述预计交易,公司及公司下属公司可在与同一关联方的交易预计总额范围内进行调剂;在受同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的不同关联主体之间进行调剂;在由同一个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之间进行调剂。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兴明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投资业务(不得从事金融及财政信用业务),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不含摩托车发动机)、通用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仪器仪表,销售摩托车、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房屋、机械设备租赁,商务信息咨询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从事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相关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一)的相关规定,小康控股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932,441.97万元,所有者权益488,827.67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483,896.16万元,净利润-253,021.56万元。

2.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竺延风

注册资本:1,560,000万元

经营范围:开发、设计、制造、销售汽车及汽车零部件(包括新能源汽车及其电池、电机、整车控制技术)、电子电器、金属机械、铸金锻件、粉末冶金、设备、工具和模具;进出口业务;组织管理本公司直属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对电力、燃气、汽车运输、工程建筑实施投资管理;与上述项目有关的物流、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和售后服务;二手车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四)的相关规定,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3.重庆云湾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ZHANG ZHONG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打印技术研发;打印设备、材料及产品的制造、生产及销售;科技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三)的相关规定,重庆云湾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自然人兼任董事的法人。

截至2020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00.48万元,所有者权益277.86万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543.23万元,净利润-384.73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关联交易均根据市场情况、生产经营需要在遵守公平、公开、公正原则的前提下,与对方协商确定交易内容和交易金额,达成实际交易前与关联方签订了相应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定价政策为:国家有规定的以国家规定为准;没有政府定价的,有可适用行业价格标准的,依照该价格进行;如无适用的行业价格标准的,依据市场价格进行;产品没有市场价格可以依据的,由交易双方按照成本加合理利润的原则确定交易价格。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应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调整,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的额度和期限范围内与关联方签订具体的交易协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属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在生产经营中正常的购销往来和辅助服务,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由于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或政府定价(第三方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4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月5日

3.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127	小康股份	2021/12/3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1. 提案人: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

2.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1年12月21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持有32.63%股份的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在2021年12月2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 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提请公司董事会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临时提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1年12月21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1月5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月5日

至2022年1月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四)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2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在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将回避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5
债券代码:113016 债券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安工业”)持有公司股份数为67,090,9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3%,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9,61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14.32%,占公司总股本的0.71%。

●渝安工业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二者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510,899,89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7%。渝安工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315,327,232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61.72%,占公司总股本的23.19%。

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接到股东渝安工业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重庆渝安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18,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6.8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2%
解质时间	2021年12月23日
持股数量	67,090,950股
持股比例	4.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9,61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4.3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1%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小康股份 公告编号:2021-166
转债代码:113016 转债简称:小康转债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2月24日,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重庆小康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康控股”)的通知,截至2021年12月23日,小康控股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21康EB03”)已全部完成换股,累计换股4,062,7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0%。换股完成后,小康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43,808,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3%。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情况

股东名称	换股方式	换股时间	换股数量
小康控股	21康EB03换股	2021.10.26-2021.11.18	-3,901,183
小康控股	21康EB03换股	2021.11.19-2021.12.23	-161,585
合计		-	-4,062,768

二、换股前后控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换股前持有股份		本次换股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小康控股	无限售流通股	447,871,717	32.93	443,808,949	32.63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换股行为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换股完成后,小康控股持有公司股份443,808,94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63%,本次换股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换股完成后,“21康EB03”余额减少至0元,“21康EB03”将提前摘牌。

特此公告。

重庆小康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5日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1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12月24日9:30以现场和网络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杨效东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名,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杨效东先生主持召开,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控股股东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的刘勇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同意刘勇先生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月11日14:00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2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贺大林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工作调整,贺大林先生拟任职于西安曲江文化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曲江金控”),曲江金控为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母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为了保证独立董事的独立性,贺大林先生申请辞去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在任职期间,贺大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贺大林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贺大林先生的辞职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贺大林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相关职责。

贺大林先生在任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贺大林先生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2021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西安曲江天授大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及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补选刘勇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勇先生简历详见附件),并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公告日,刘勇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但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补选刘勇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刘勇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其薪酬与其他独立董事一致,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特此公告。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勇先生:195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医学博士。历任西安交通大学基础医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西安交通大学基础医学院研究员,教授,神经生物学研究所主任,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

刘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刘勇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300110 证券简称:华仁药业 公告编号:2021-073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月1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1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4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1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可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青岛市高科园株洲路187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上述议案采取非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独立董事已经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发布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勇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 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表一)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独立董事刘勇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